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5 年公司债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2017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中信建投证券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建投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重要声明.....	2
第一章 本期债券发行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13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5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6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8
第九章 其他情况.....	19

第一章 本期债券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一）15 齐鲁 F1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签发的“上证函[2015]835 号”核准文件，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含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 齐鲁 F1”，债券代码“125981”），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0 亿元，期限为 3 年，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15 齐鲁债

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1711 号”核准文件，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含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 齐鲁债”，债券代码“122450”），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三）16 中泰 01

本次债券的发行经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6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通过了本次债券的发行方案。本次债券的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726 号”文核准。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 15 齐鲁 F1

- 1、债券名称：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5 齐鲁 F1。
- 3、债券代码：125981。
- 4、债券发行日：2015 年 6 月 24 日。
- 5、债券到期日：2018 年 6 月 24 日。
- 6、债券余额：50 亿元。
- 7、债券年利率：5.50%。
-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挂牌或转让的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 年 6 月 24 日按时足额付息。

(二) 15 齐鲁债

- 1、债券名称：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5 齐鲁债。
- 3、债券代码：122450。
- 4、债券发行日：2015 年 8 月 28 日。
- 5、债券到期日：2020 年 8 月 28 日。
- 6、债券余额：25 亿元。
- 7、债券年利率：3.80%。
-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 年 8 月 28 日按时足额付息。

(三) 16 中泰 01

- 1、债券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16 中泰 01。
- 3、债券代码：136687。
- 4、债券发行日：2016 年 9 月 7 日。
- 5、债券到期日：2019 年 9 月 7 日。
- 6、债券余额：20 亿元。
- 7、债券年利率：2.95%。
- 8、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9、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10、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6 年未到付息日。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法定代表人：李玮

注册资本：6,271,763,180 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联系电话：0531-68889710

传真：0531-68889713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电子信箱：ztsdb@zts.com.cn

邮政编码：250001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2016 年，发行人业绩增长放缓，当年完成营业收入 83.37 亿元，同比下降 44.5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4.52 亿元，同比下降 59.55%。截至 2016 年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1,230.2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股东权益为 315.61 亿元。

（一）主要经营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情况				
一、营业收入	833,659.27	1,504,528.98	-44.59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8,658.71	941,098.84	-42.76	交易量萎缩和佣金率下滑导致经纪业务净收入大幅减少
利息净收入	90,307.45	191,491.12	-52.84	主要系本年公司信用业务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74,162.91	314,214.47	-44.57	主要系本年市场行情下滑，金融工具持有和处置收益下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424.00	30,892.34	-318.25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本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汇兑（损失）/收益	6,232.25	1,651.80	277.30	主要系2016年汇率波动幅度较大所致
其他业务收入	91,721.95	25,180.41	264.26	主要系鲁证经贸期现结合业务收入本年大幅增加所致
二、营业支出	520,639.41	702,943.71	-25.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066.06	85,581.60	-75.38	主要系本年营改增后不再缴纳营业税所致
业务及管理费	414,740.04	577,231.67	-28.15	主要系公司绩效奖金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293.45	19,816.81	-78.33	主要系公司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的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其他业务成本	80,539.85	20,313.64	296.48	主要系鲁证经贸期现结合业务支出本年大幅增加所致
三、营业利润	313,019.87	801,585.27	-60.95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所致
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73.88	380,013.92	-161.00	主要原因是客户资金和回购业务资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129.53	-1,306,917.59	-63.87	主要原因是金融资产投资增加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03.99	2,699,402.53	-114.93	主要原因是上年增资扩股以及本年融资规模减少

中泰证券的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业务、信用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期货业务等。2015、2016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504,528.98万元和833,659.27万元。虽然公司近年来积极开展创新业务，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目前业务收入仍然以传统的证券经纪业务为主。公司最近两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投资银行、期货业务等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证券经纪业务	348,331.62	41.78	836,917.61	55.63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证券投资业务	-1,751.40	-0.21	218,001.63	14.49
信用业务	95,539.99	11.46	86,569.60	5.75
投资银行业务	104,916.97	12.59	62,568.10	4.16
期货业务	120,004.44	14.39	57,126.11	3.80
资产管理业务	93,774.69	11.25	54,207.66	3.60
境外业务	25,625.94	3.07	22,122.64	1.47
总部及其他业务	47,217.02	5.66	167,015.64	11.10
合计	833,659.27	100.00	1,504,528.98	100.00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16 年度的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2016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发行人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变化原因
总资产	123,025,808,371.01	136,014,819,563.35	-9.55%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60,786,624.66	31,349,888,361.70	0.67%	/
营业收入	8,336,592,740.40	15,045,289,807.52	-44.59%	主要系本年市场行情下滑及佣金率下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51,977,469.41	6,062,485,984.47	-59.55%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所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5,523,363,855.94	11,001,119,153.93	-49.79%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导致公司利润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1,738,818.57	3,800,139,220.15	-161.10%	主要原因是客户资金和回购业务资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1,295,279.71	-13,069,175,891.97	-63.87%	主要原因是金融资产投资增加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039,944.42	26,994,025,259.66	-114.93%	主要原因是上年增资扩股以及本年融资规模减少
期末现金及现金	43,903,916,017.93	54,914,406,964.47	-20.05%	/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变化原因
等价物余额				
流动比率	2.85	2.35	21.28%	/
速动比率	2.85	2.35	21.28%	/
资产负债率(%)	60.23	62.59	-3.77%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3	0.23	-43.48%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导致公司利润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2.49	3.88	-35.82%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导致公司利润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64	3.11	-74.01%	主要原因是客户资金和回购业务资金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59	3.94	-34.26%	主要系证券行情较差导致公司利润减少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息税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息税前利润+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全部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10、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1、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2、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15 齐鲁 F1

发行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签发的“上证函[2015]835 号”核准文件批准，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50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净额已汇入发行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区支行开设的专项账户内。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

（二）15 齐鲁债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5]1711 号”核准文件批准，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 25 亿元。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净额已汇入发行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区支行开设的专项账户内。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三）16 中泰 01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726 号”核准文件批准，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公开发行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净额已汇入发行人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市市中区支行开设的专项账户内。本期债券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15 齐鲁 F1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说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按本期债券披露使用用途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 15 齐鲁债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说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按本期债券披露使用用途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 16 中泰 01

根据发行人的相关说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按本期债券披露使用用途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第四章 本期债券担保人情况

15 齐鲁 F1、15 齐鲁债及 16 中泰 01 债券均无担保。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15 齐鲁 F1、15 齐鲁债及 16 中泰 01 债券均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一、15 齐鲁 F1

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正式起息。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6 月 24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6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为 2016 年 6 月 24 日，已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支付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二、15 齐鲁债

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正式起息。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8 月 28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8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为 2016 年 8 月 28 日，已于 2016 年 8 月 28 日支付第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

三、16 中泰 01

本期债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正式起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首次付息日将为 2017 年 9 月 7 日，2016 年度，本期公司债券不存在需偿付本息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一、15 齐鲁 F1

发行人未委托信用评级机构对 15 齐鲁 F1 债券的信用级别进行评定。

二、15 齐鲁债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中诚信证评于 2015 年完成了对本期债券的初次评级。根据《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中诚信证评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出具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及《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161 号），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16 中泰 01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中诚信证评于 2016 年完成了对本期债券的初次评级。根据《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中诚信证评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出具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及《信用等级通知书》（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 160 号），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A；维持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6年，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其他情况

一、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已发行债券还本付息的重大诉讼、仲裁或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二、相关当事人

2016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三、报告期内发生的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发行的债券不存在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

五、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股东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事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出现被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采取行政处罚或公开谴责，被财税、外汇和审计等部门作出处罚，以及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记录。

六、其他重大事项

2016年9月7日，发行人就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在上交所网站进行了公告。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列示的重大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重要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5 年公司债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7日